

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总结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协调科联系。

地址：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白砂镇大科村新材料科创谷综合体一号楼

邮编：364205

电话（传真）：0597-3821839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我委在信息公开工作中，深入贯彻县委、县政府部署，紧密结合园区实际，严格按照政务公开新要求，通过优化组织架构、配备专职人员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准确；加大惠企政策公开力度，利用多渠道发布和更新政策文件及解读，助力企业发展；同时深化重大项目建设信息公开，

设立专栏定期更新项目进展，增强了透明度和公信力。全年，我委门户网站已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1 条，涵盖政策文件、工作动态、项目进展等多个方面，有效保障了群众知情权，并为我委工作提供了社会监督和支持。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度，我委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的规范要求，对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和优化。确保受理渠道的畅通无阻，健全并完善了相关工作规范，从而切实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持续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和监管，按照“谁开设、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严格执行内容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的实效性、准确性。二是建立与新闻媒体沟通机制，邀请上杭融媒体中心等媒体对重要会议和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及时发布新闻消息，扩大宣传面。三是加强新媒体管理，杜绝“僵尸网站”“僵尸微信公众号”的出现，根据上级要求，及时统计上报政务服务数据，按时进行信息发布。

（四）在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方面。2024 年，我委设立用户反馈渠道，鼓励园区企业、公众等用户提出意见和建议。定期收集、整理和分析用户反馈，及时调整和优化平台功能和服务。以政府信息平台为核心，推动智慧园区建设，实现园区管理、服务、运营等方面的智能化。通过平台连接园区内智能安防、环境监测等各类智能设备和服务，提升园区的整体运营效率和质量。

（五）在监督保障方面。我委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认真落实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要求，并加强了政务公开机构的建设和专职人员的配备，以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同时，我委依法办理公众提出的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及本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的相关举报,若出现发布不及时、内容不准确等问题并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严肃追究负有责任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0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对照上级指导要求和公众的期望，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不及时，对已公开的信息，如果后续发生变更或更新，可能未能及时更新，导致公众获取的信息过时或不准确。二是公开队伍不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但目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同志不够专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的连续性和公开质量。三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足，部分信息公开还停留在表面，未能深入解读涉及企业切身利益的政策举措，未能充分满足企业对政务信息的多元化需求。

2025 年，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公告栏等多种途径进行信息公开，提高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同时，规范信息公开的格式和内容，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二是针对政务公

开工作队伍的专业能力问题，通过组织专题培训等方式，提升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的掌握程度，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专业性和规范性。三是在公开内容上注重拓展深度和广度，加强对涉及企业切身利益的政策举措的解读和宣传，确保群众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所需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我委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13 日